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 
488號

聯絡人：潘佩琪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417

傳真：(02)8590-7088

電子郵件：MDPARADISE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1016649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年度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更新合格名單

(A21000000I\_1101664980\_doc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所送丘濬誠等25位醫師申請更新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證書  
有效期限案，經本部複審合格，同意發給急診醫學科專科  
醫師證書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會110年7月16日急仁字第1100000862號函。

二、丘濬誠等12位醫師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證書效期，自屆滿  
日起，更新6年（效期自110年12月28日至116年12月27日  
止）。

三、朱秉鈞等13位醫師急診醫學科專科醫師證書效期，自屆滿  
日起，更新6年（效期自110年12月22日至116年12月21日  
止）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灣急診醫學會

副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